附件13

第十一届内蒙古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

特别贡献奖申报及评审表

申 报 人

工作单位

所属学科

内蒙古自治区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填 表 须 知

一、本表原则上需计算机、中文填写，内容应真实，栏目空格不够时，可自行加页。

二、申报人应为内蒙古自治区行政区域外工作的个人或团队负责人。

三、所属学科指主要从事的研究学科（一级学科）。

四、申报人工作单位须对申报者及其申报材料进行严格的学术诚信和意识形态审查，征求所在单位或管辖部门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审计部门意见，出具审查意见并加盖印章。

五、本表的填写信息如与《申报汇总表》不符时，以《申报汇总表》为准。

六、本表须A4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一式两份。

七、申报人请将申报材料报送至自治区社科联。

八、自治区社科联负责评奖的组织工作。通讯地址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利民街25号（内蒙古社科联212室）；电话：（0471）4914345；邮 编：010010；电子信箱：nmgsklpjb@163.com。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出生日期 |  |
| 专业职务 |  | 行政职务 |  | 团队成员 |  |
| 工作单位 |  | 联系方式 | 手机 |  |
| 固话 |  |
| 所属学科 |  | 通讯地址 |  |
| 代表性成果名称 | 出版/发表/采纳单位 |
| 1、 |  |
| 2、 |  |
| 3、 |  |
| 个人简介：（重点叙述针对内蒙古问题在科研项目、科研成果、学术荣誉、学术任职、学术影响力及应用实践方面取得的成就。 800字左右。） |
| 成果简介：（主要围绕个人提供的三项代表性成果在学术研究上所取得的突破以及产生的学术影响。1000字左右。） |
| 学 术诚 信审 核意 见 | 单位科研部门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 意 识形 态审 核意 见 | 单位宣传部门负责人（签字）：  盖 章年 月 日 |
| 纪 检监 察部 门意 见 | 单位纪检监察部门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 组 织人 事部 门意 见 | 单位组织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 审 计部 门意 见 | 单位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 工 作单 位意 见 | 单位党委（党组）负责人（签字）：  单位党委（党组）盖章 年 月 日 |
| 复评意见 | 评选委员会办公室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终评意见 |     内蒙古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奖评选委员会 （自治区社科联代章） 年 月 日 |